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1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更换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

公司原聘任的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鉴于 2018 年度审计服务聘期已届满，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业务情况、审计工作量、市场行情，并参照有关标准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均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为公司所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和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85458861W

执行事务合伙人：吕江

成立时间：2013 年 12 月 20 日

营业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原名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93 年，1999 年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总部设在北京，是全国审计系统第一家加入国际审计组织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 21 家分所，客户分布于全国各地和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等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

三、决策程序

1、公司已事先与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友好协商，并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核查，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所需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的要求，提议公司董事会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更换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4、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

1、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授予的会

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等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的合理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日